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5-053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讨论，鉴于 3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60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30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024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目标未达成，同意对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85.964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共计回购注销 413.564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蔡荣军先生、黄丽辉先生、海江先生、申成哲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讨论，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24 年度的个人绩效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6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61.168 万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蔡荣军先生、黄丽辉先生、海江先生、申成哲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合肥晶超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光学镜片与镜头产线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0,000 万元、“高像素光学镜头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5,375.68 万元，用于实施公司新增募投项目“高精度光学镜头产线升级扩建项目”。本次拟变更原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为 55,375.68 万元，变更涉及的资金总额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15.7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董事会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欧菲光学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高精度光学镜头产线升级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根据相关规定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2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定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 14:30 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三项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9。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